

家書

《海邊的呼召》

可 1:14—20

耶穌 12 位門徒中有 11 位來自加利利，最少有 7 位門徒是加利利漁民（除彼得、安德烈、雅各和約翰外，多瑪、拿但業和腓力也極有可能曾當漁夫，見約 21:2）。漁夫日以繼夜到不同的地方尋找，有智慧和技巧地捕魚。門徒是漁夫，人的靈魂是魚，這世界是海洋，福音是網，永生是岸。漁夫刻苦耐勞、勇敢和具團隊精神，他們的特性正是門徒當具備的素質：捕魚工作艱辛，多在夜間進行，因為古代魚網用麻（flax/linen）製成，日間容易讓魚類看見。清早時分漁夫也很忙碌，收回的網上會卡住小魚、草或雜物等東西，須清洗及曬乾才耐用。在捕魚旺季，船主都會聘用散工（可 1:20）。此外，猶太漁夫須要篩選魚獲。第一世紀的加利利海主要有 3 種魚：鯽魚（又稱「彼得魚」，St. Peter fish）、沙甸魚（carp）和鮡魚（catfish，俗稱塘虱）。鮡魚的頭扁平，大口周圍有數條長鬚，由於體上無鱗，被視為不潔（利 11:9—12；申 14:10），只可賣給東岸的外邦人。「天國又好像網撒在海裡，聚攏各樣水族，網既滿了，人就拉上岸來，坐下，揀好的收在器具裡，將不好的丟棄了。」（太 13:47—48）

捕魚是高危的工作，漁夫勇敢面對凶險的海浪。加利利海位於海拔以下 682 呎，四面環山，東面是沙漠氣候，西面是地中海氣候，而湖的深度最多只有 165 呎，所以，當西面的冷風，與熱氣流相遇，寒流便會被捲下，本來平靜的湖面忽然就刮起風浪。另外，捕魚需要團隊精神。在深水之處，2—3 艘船一起設網和驅魚入網，整晚約重覆 7、8 次，早上才能得豐富的漁獲。西門和安得烈跟西庇太家庭的雅各和約翰在被耶穌呼召前已是夥伴關係（路 5:10）。

耶穌不選擇耶路撒冷，而選擇加利利；不在聖殿呼召，而在海邊；不呼召宗教領袖，而呼召漁民；不在人莊嚴朝見神的時刻，而是撒網補網、赤身勞動之時。耶穌沒有揀選人視為神聖的地方或最屬靈的人去完成天國大業。無論是耶穌呼召西門、安得烈兩兄弟，或是雅各、約翰兩兄弟，都沿著「看見」、「呼召」、「撒下」、「跟從」這 4 步曲。耶穌看見、召喚，他們就撒下所有跟隨了（可 1:18, 20；見太 19:27）。有些人會想，西門和安得烈兄弟擁有自己的船隻和迦百農的居所，雅各和約翰家族亦有雇工，大概算是中產。當然，他們有一定的經濟基礎，並不是社會最低層的散工、奴隸、妓女等，但在羅馬的統治下，稅制為了鞏固管治階層和貴族的利益，普羅大眾生活都困苦。形形色色的稅項包括丁稅、地稅、城門和港口的關稅、財產稅等。加利利漁業發達，西岸的抹大拉

（Magdala）更是鹽醃沙甸魚作外銷的工場，羅馬政府嚴格監控漁業。漁民在魚牌、漁獲、運送、銷售上都繳交稅款。西門、安得烈、雅各和約翰撒下生財工具、家業，談何容易？

耶穌已看見你，祂看見最真實的你，祂知道你正在做甚麼，祂知道你的光境，祂知道你心中一直在追求甚麼，就在此時此刻祂呼喚你，這不是第一次呼喚你，祂一直等待你願意。無論神把你安置在甚麼處境，高低順逆，身處何方，總盡忠、用心去作，祂何時要把你從安舒區抽起，縱然付上代價，別人不明白，你都要義無反顧跟從，因為主耶穌是唯一的盼望和拯救。

李穎怡傳道
2021/10/10